

# 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全称及修订《公司章程》 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珠江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10月21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第十次会议、2021年11月17日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全称的议案》及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部分条款的议案》，同意变更公司全称，并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。具体详见公司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21-050、2021-052、2021-053、2021-071。

2021年11月22日，公司完成了上述事项工商变更登记及《公司章程》的备案，并取得了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《营业执照》，变更后《营业执照》登记相关信息如下：

1.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10119048157XD
2. 公司名称：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3. 注册资本：捌亿伍仟叁佰肆拾陆万零柒佰贰拾叁元（人民币）
4. 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（上市、国有控股）
5. 成立日期：1992年12月23日
6. 法定代表人：张研
7. 营业期限：1992年12月23日至长期
8. 住所：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362号颐德中心30楼
9. 经营范围：场地租赁（不含仓储）；房屋租赁；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；房地产开发经营；物业管理；企业自有资金投资；工程技术咨询服务；酒店管理；

环保技术开发服务；工程环保设施施工；环保技术咨询、交流服务；土壤修复的技术研究、开发；土壤修复；停车场经营（仅限分支机构经营）；建筑物拆除（不含爆破作业）；护理服务（不涉及提供住宿、医疗诊断、治疗及康复服务）；健康管理咨询服务（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、心理咨询除外，不含许可经营项目，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）；商品批发贸易（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）；商品零售贸易（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1月23日